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碩、博士學位考試採用視訊方式辦理作業辦法

105年1月7日電機系碩博士班班務會議初訂通過

113年4月30日電機系碩博士班班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碩士學位考試細則及博士學位考試細則訂定本作業辦法。
- 二、碩、博士學位考試含論文考試及論文審查。論文考試以公開口試行之，必要時得另舉行其他方式之考試。
- 三、碩、博士班學位考試之考試委員，如須以視訊方式參與論文考試，須由學位考試申請人之指導教授提出申請並說明原因。

論文考試以視訊方式辦理時，考試委員人數、申請作業規定如下：

- (1)碩士學位考試置考試委員三人至五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為主持人，主持人由出席委員互推舉之；指導教授以外之考試委員人數應達二分之一(含)以上且考試委員中應至少有一人為校外委員。
 - (2)博士學位考試置考試委員五人至九人，校外委員至少須三分之一以上。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為主持人，主持人由出席委員互推舉之。
 - (3)採用視訊方式參與論文考試之委員人數如為2人(含)以下，由學位考試申請人之指導教授於考試舉行日期二週前提出申請並說明原因，經碩博士班班務會議主席同意後行之。
 - (4)採用視訊方式參與論文考試之委員人數如為3人(含)以上或其他特殊情形，須由學位考試申請人之指導教授於考試舉行日期四週前提出申請並說明原因，經碩博士班班務會議決議同意後行之。
 - (5)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考試委員，不得為主持人。
 - (6)若為雙聯學位考試，合作學校以視訊方式參與之學位考試，則依其規定辦理。
- 四、論文考試地點必須為公開場合，並有足夠之視聽與網路設備。論文考試過程須全程錄音、錄影，並送繳系辦公室存檔備查，以確保考試過程之連貫性與完整性。
 - 五、論文考試成績送繳註冊組時，成績登記表上須註記考試委員以視訊方式參與論文考試之文字說明。

- 六、 本校碩士學位考試細則及博士學位考試細則，如對論文考試以視訊方式辦理有更明確嚴謹之規定，則依其規定行之。
- 七、 本辦法經碩博士班班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